

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

宜蘭縣議會第十四屆第七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宜蘭縣政府 編印

林議長、張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十四屆第七次定期大會開議，守成得以列席報告縣政推動情形，感到十分榮幸。守成推動縣政三年多來，時時牢記本人的競選承諾及縣民的期望。承蒙 貴會的支持與指教，以及縣內各界的協力支持，縣政工作得以次第開展，在此敬表誠摯的謝意。

縣政建設是一項永無止境的工作，是永續經營的事業。在最近由東森電視與中國時報合辦的「地方政府競爭力」調查結果顯示，宜蘭縣在「居民認同」、「休閒娛樂」、「市容美化」、「行政效率」、「政府清廉」、「藝文活動」以及民眾對縣政府的滿意度等七項，均勇奪全國冠軍，受到縣民高度的肯定，這是全體縣民的榮耀。雖然多項指標獲得全國最高分，但我們絕不能沾沾自喜、以此自滿。對於深獲縣民肯定的施政項目，我們會精益求精、再接再厲；而對於民眾所不滿意的項目，如「醫療資源」、「交通秩序」，本府更應虛心檢討改進，在改革中求進步。

為了讓縣府的施政作為更加透明化、公開化，並保障民眾知的權利，促進縣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本府資訊，以增進縣民對於縣政府施政的信賴及監督，特訂定本府「資訊公開辦法」，於八十九年十一月二日正式發布，並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一日起，率全國之先，實施

政府資訊公開政策，將本府暨所轄單位均納入實施對象，使各種縣政資料及公文書檔案等調閱建立制度化管道。

「宜蘭綠色博覽會」是本縣「冬集團」的主活動，今年選定於三月一日至四月八日在蘇澳鎮武荖坑風景區舉行，三十九天的活動，吸引了廿四萬六千人次遊客，比武荖坑風景區一年入園人次還多，在活動期間陳總統、多明尼加總統特別蒞臨參觀，另總統府秘書長、行政院院長及副院長、農委會主委等中央部會長官，亦先後到園區參觀指導，對於本府舉辦綠色博覽會的勇氣與用心，均表示高度肯定和讚賞。活動所帶來的經濟效益評估至少三億元，為本縣商家帶來不小的幫助。我們期待「綠色博覽會」可以成為未來推動綠色產業、發展綠色能源，及推廣綠色生活的一股力量。

本縣各項基礎建設，經過歷任首長主政，已有逐步的進展，然需要改善之處仍很多，尤其北宜高速公路再過二至三年就要開通，屆時交通問題首當其衝，其中區域內交通路網的建構、興建停車場，將是今後的工作重點。區域內路網建構依據「宜蘭縣總體規劃」的路網架構，目前已規劃完成東西向快速道路、蘭陽溪南北岸東西向快速道路，並爭取交通部全額補助。而為解決各鄉鎮市停車問題，本府曾召集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商因應方案，

未來將以疏導與管制方式雙管齊下，將就民間開發停車場獎勵辦法、路邊停車收費辦法、利用閒置公地做為路外停車場等措施，進一步擬訂具體的短、中、長期實施計畫，期有效解決交通及停車問題。

本縣醫療品質的提升，為縣民所殷盼，為加強緊急救護行動，本府已規劃在宜蘭運動公園設置緊急救護直升機起降場暨夜間照明設備，預定在下半年即可啟用，屆時將可支援本縣縣民緊急救護之用。

當交通條件改善之後，本縣「科技縣、大學城」的成果舉目可見。目前已設置投資單一窗口，縮短作業流程，提昇工商申辦服務效率；成立宜蘭科技創業中心，積極扶植新興產業，以促進產業轉型及升級，期能讓科技產業在宜蘭落地生根，同時促使傳統產業升級，推動有機農業及生物科技，發展休閒農業，以振興區域經濟。在爭取科技園區方面，經濟部已核定利澤工業區中設置智慧型工業園區，將由工業局與本府配合進行規劃、開發與招商作業，並且在經建會支持下，正委託國立清華大學進行宜蘭縣引進知識產業策略與園區規劃。

在「大學城」方面，已協助佛光人文社會學院設立並完成研究所的招生，淡江大學宜

蘭校區已準備動工，海洋大學宜蘭校區已獲行政院核定，宜蘭技術學院升格為國立大學案已獲得教育部的支持，其五結校區由教育部專案審查中，清華大學宜蘭校區正進行規劃作業。而為健全各大學附近社區的發展，提供充足的生活機能，本府將逐步就大學周邊土地進行整體規劃，以成為真正的「大學城」。另已開辦社區大學，分別成立宜蘭及羅東校區，提供縣民終身學習的機會。

整體施政建設有關工商發展、城鄉、交通、觀光、農業、社會福利、衛生醫療、資訊等，仍有多項工作必須持續實行，守成與縣府同仁必定戮力以赴。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教與鞭策。

茲就本府半年來縣政推展重點，摘要報告如次，敬請指正。

壹、教育與文化

為營造新世紀的蘭陽成為一個文化大縣。縣府在教育政策上，以全縣為大學城的理念，歡迎大學院校及高科技研究機構在本縣設置，而基礎國民教育在世紀交替之際，也呈現進化、改革的多元面向。此外，將持續發展本土語言與地方文化的鄉土教學、落實學校與社區共同經營教育的整合理念、積極推動資訊的全民教育，建立終身學習的社會，讓人力資源，成為提昇宜蘭競爭力的關鍵；並且推動優質的文化活動，使其具國際化而不失本土特色，提昇並充實縣民的生活品質。

一、推動大學城計畫

爭取縣內設立大學院校，除由本府協力小組協助設校相關作業，並結合地方人士，共同促進大學院校之設立。此外，為增進大學院校鄰近地區的發展，將逐步針對各新設大學周邊土地進行檢討及規劃。

國立台灣大學宜蘭臨海實驗站設站計畫，目前已獲教育部同意設立，並完成基地保安林解除編定等工作，刻正辦理土地撥用及變更編定，預定民國九十年中旬動工。

國立海洋大學宜蘭校區設校案，設校計畫已於九十年四月四日經行政院核准籌設，即將展開設校作業。

國立宜蘭技術學院增設五結分部案，籌設計畫刻由行政院跨部會審查中；另教育部初步同意該

校成立專案小組，辦理升格為綜合大學規畫作業，並以三星阿里史地區為第三校區預定地，校方已著手進行規畫事宜。

私立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業於八十九年七月奉准立案招生，今年預定招收政治學等碩士班研究所十一所及文學博士班研究所一所，將於民國九十一年辦理大學部招生，並就地升格為綜合大學。

私立淡江大學宜蘭校區，目前該校已完成基地開發審議作業，並領得雜項工程執照，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間動工，預定於民國九十一年立案招生。

私立宜蘭管理學院計畫於本縣冬山鄉中山村設校案，業經教育部原則同意籌設，本府將由專案小組協助校方展開籌設作業。

國立清華大學計畫於本縣宜蘭市南郊設立宜蘭校區，目前本府正與國防部及財政部等土地經管單位，協調設校用地撥用事宜，該校已組成專案小組，著手研擬設校計畫，將於近期向教育部提出設校申請。

私立蘭陽國際舞蹈學院計畫於本縣冬山鄉中山村〈長青種子園〉設校案，創辦人為天主教蘭陽青年會，目前設校計畫尚在研擬階段。本府為協助該校順利籌設，將協調林務局釋出土地管理權，並爭取國產局同意優惠讓售或出租土地供該校使用。

二、健全國中小軟硬體設施

推動九年一貫課程

九十學年度起自國小一年級實施九年一貫課程，分四年全面實施至國中三年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已自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及其相關組織，並依其任務運作推動。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將過去分科轉向合科，統合為：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科技及綜合活動等七大學習領域，以培養國民應具備的基本能力。本縣目前參與九年一貫課程試辦學校，計國中二所、國小五所，負責實驗及推廣工作，並依七大學習領域調訓多數優秀老師擔任種子教師，協助各學校辦理各項教師進修研習，期九十學年度順利實施。

國小實施英語教學

九十學年度起，國小五、六年級同步實施英語教學，除教育部已培訓三梯次英語教師外，本縣亦與宜蘭技術學院應用外語系合作培訓國小現職教師五十五人，以因應需求。未來將視需要，分梯次辦理英語師資之培訓。

全面推動教學、訓導、輔導三合一整合實驗方案—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

本縣歷年來致力推展青少年輔導工作，已建立良好輔導體制，有效減少青少年不當問題。為落實

政府教改行動方案，建立學生輔導新體制，本諸發展重於預防，預防重於治療的教育理念，自九十學年度起將全面推動「教、訓、輔三合一整合實驗方案」的實施，提昇教師輔導效能，營造學校輔導文化，結合並建構輔導網絡資源，為學生統整規劃更具人性化的輔導服務，開創本縣輔導工作的新氣象。

執行校舍興修建計畫

本諸文化立縣、教育為先之施政方針，配合教育部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等計畫，考量縣內環境特性、人文背景及物質條件，並依據各校校務發展計畫，視工程急需性、整體性、延續性、均衡性之原則，審慎規劃，有效執行，以改善學習環境各項軟硬體設施；八十九年度辦理國中小校舍興修建暨教室增建工程，計國中六所、國小三十所。

擴大建構學校資訊網絡

為配合本縣科技縣、大學城之施政方針及教育部擴大內需補助電腦設備方案，而增置本縣各國中小電腦教室一間，並將學術網路以 ADSL 或專線的方式建置起來，使各校各處室之行政網路連結，此可說開全省之先。此項措施使本縣的資訊設備充實，進而提升本縣資訊教育水準及學校行政效能。

推展鄉土教育

推行鄉土語文教學

「語言」是反應生活習俗，拓展國際視野的重要因素，為了使下一代熟悉鄉土語言，進而認識鄉土、熱愛鄉土，本縣自七十九年起，先後推行河洛語、泰雅語、客家語及噶瑪蘭語教學，並分別完成教學手冊、錄音帶等教材，全面於各國中小學施教。八十二年，在每年舉行之全縣語文競賽加入鄉土語言項目，鄉土語言教學，已為課程之一環。九年一貫課程實施，九十學年度鄉土語言教學已正式列入必修課程。

編輯鄉土教材

為增進縣民對鄉土地理、歷史、人文的認識，編輯各類鄉土教材供施教及教學參考使用。八十二年完成「蘭陽歷史、蘭陽地理」；八十六年完成國中鄉土教材—音樂篇教材及教學手冊；八十九年分別完成國中鄉土教材—造形藝術活動教材及教學手冊修訂，國中認識台灣—地理篇學生習作修訂，國小高年級鄉土教材修訂。另編印「國小鄉土教學實驗手冊」、「本縣鄉土文化親子實察學習護照」，並建置「國小中年級鄉土教材網站」。本縣多年來推行鄉土教育，落實國中、小課程中施教，成效已獲各界肯定。未來將持續現有教材之編修與使用，期使學生對鄉土有更深入認識。

實施傳統藝術薪傳

為保存鄉土文化，喚起民眾對傳統藝術的認知與重視，八十二年針對全縣國中、小學，擬訂傳統藝術教育五年計畫，八十七年計畫期滿後，因成效良好，決定延續實施。目前已有國中十七所，國小六十一所，計七十八所學校傳承歌仔戲、北管、舞獅、舞龍、原住民舞蹈等廿四類傳統藝術推展中，對保存傳統藝術功不可沒。

成立校園管、弦樂團

為培養兒童演奏管弦樂器能力，建立學校教學特色，落實美育教育，實踐文化立縣政策，於八十六學年度起推動國民中小學管、絃樂教育計畫，現已成立之學校包括管樂隊：古亭、新生、利澤、北成、冬山、中山、頭城等七所國小及冬山、壯圍、利澤、宜蘭等四所國中；弦樂團：公正、羅東、宜蘭、南屏等四所國小。為使國小之管弦樂團能銜接至國中，使學生之音樂教育不致中斷，九十年度成立宜蘭國中醫樂隊及國華國中由管樂團擴充為管弦樂團，以期陶冶學生藝術素養，提昇生活品質。

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

加強特殊教育，設置各類集中式或非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規劃並提供各類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學習輔具，完成零拒絕適性發展的教育理想目標。

成立宜蘭縣特殊教育專業團隊，網羅社會工作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心理諮商師、

語言治療師暨特殊教師等各類專業成員，以團隊合作的方式提供鑑定、安置、輔導及治療復健工作。

提升並充實教師特殊教育知能，規劃辦理各類特教知能研習、研討會、成長團體、參觀活動等，並與師院合作規劃在職教師進修特教學分班，提升縣內特殊師資合格率。

委託聖嘉民啟智中心附設學前、國中小啟智班，收容多殘、重度、極重度學生，使在家自行教育學生逐年降低，提升縣內特教學生就學安置率。

三、推動終身學習

持續辦理國中、小學補校及成人識字班、縣市民學苑及學區讀書會等，計畫自八十八年至九十二年止，降低不識字人口比率至二%以下，以提高縣民教育程度，建立書香社會，增進生活品質。

辦理社區大學

本府於八十八年十月六日協助成立「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輔導籌設宜蘭社區大學。八十九年四月起試辦一學期，並借宜蘭市復興國中上課。八十九年九月正式開辦，每期招生人數約一千多人次，課程內容分為學術課程、社團課程、生活藝能課程等，學員依其興趣選讀各類課程。九十年度增設「溪南校區」，借羅東鎮東光國中上課，便利溪南地區民眾就讀。九十年度溪北校

區開設五十門課程，選課人數一、〇一五人次；溪南校區開設三十門課程，選課人數七〇七人次。

四、舉辦國際性體育活動

為配合本縣發展國際觀光暨地方特色，建立永續國際體育活動及提昇划船運動水準，以體育交流活動，促進國際情誼，已連續五年辦理國際名校划船邀請賽，極獲各界人士讚揚，為繼續推展划船運動，帶動國人健康休閒活動，本府將於九十年九月八、九兩日假冬山河繼續辦理二〇〇一宜蘭盃國際名校划船邀請賽。預計有十國廿三隊參賽。本府自辦理國際名校划船賽以來，讓世界各知名學府菁英能定期的在每年九月份到宜蘭來參加盛會，讓國際名校菁英匯聚冬山河，不僅孕育了友誼，更促進了交流。

五、文化資產保存

籌建蘭陽博物館

本府籌建之「蘭陽博物館建築計畫暨園區第一期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案」，目前已完成期中簡報，預定於九十年五月辦理期末簡報，並著手進行園區第一期工程之發包工作。該館總樓地板面積約三千坪，基地面積約十一公頃，未來除基地本身之歷史遺跡、自然溼地保存展示特色外，並於館內設置展示廳、教育資源中心、蘭陽市集，形成一完整之服務網絡。

興建文化局第二館區

計畫興建地點在羅東綜合運動場，土地面積約需一、六〇〇坪，館舍總樓地板面積約二、七五〇坪，初估興建經費約二億四仟八百餘萬元，本府於九十年度已編列二、〇〇〇萬元，辦理細部設計、地質鑽探、建照申請等作業，並正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以利本案能儘速動工興建。

籌設童玩公園

本案已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委託規劃，預定於九十年八月底完成，並繼續辦理細部規劃設計。期能建設一個兼具本土性與國際性，結合文化、藝術、觀光、休閒的優質空間，更進一步帶動宜蘭縣的文化產業及觀光發展。

古蹟及歷史建築之活化再利用

辦理碧霞宮、宜蘭監獄、津梅磚窯、宜蘭酒廠、二結農會穀倉、武暖石板橋、宜蘭設治紀念林園、楊士芳紀念林園及大竹圍遺址等古蹟及歷史建築之維護與活化再利用，並推動全縣歷史建築物調查研究。

繼續編修縣史

持續蒐集、整理宜蘭相關史料，並開放各界使用。目前累積館藏包含書刊二萬三仟冊、圖像資料四萬張及古文書、譜系、剪報、地圖、政府檔案等各式史料數萬件，已成為宜蘭研究的資料

庫。另已出版六種專史。其餘各類專史陸續編撰中；同時定期出版「宜蘭文獻雜誌」雙月刊，發表研究成果，目前已出版至第四十八期；此外，不定期出版「宜蘭文獻叢刊」，已出版十八種；舉辦各種專題展、研習營、學術研討會等推廣活動，將文獻平民化，落實鄉土歷史教育。

歷史空間保存及活用

為落實歷史空間保存活用，積極辦理歷史空間政策綱領制度，俾充實本縣文化政策內涵：

協助冬山鄉公所完成冬山風箏館之設置工作，積極輔導五結鄉公所進行二結庄生活文化館之軟體工程，並協助學進國小校史館之設置工作。

推廣及整合縣內博物館資源，建立本縣博物館家族體系，目前已有近三十個地方博物館加入家族館網絡，未來將朝資源整合、提昇專業能力及教育推廣等方向努力。

貳、工商與觀光

工商發展除部分受大環境經濟面低迷的影響外，政府的政策也是影響因素之一。本府除配合中央振興經濟的作法外，也將積極營造一良好的投資環境，鼓勵工商界投資設廠營運，同時配合本縣所擁有豐富的觀光資源，創造「健康、智慧、富裕」的觀光產業為最高目標，除持續開發各風景區，並規劃帶狀旅遊系統外，加強風景區的經營管理，提昇整體旅遊品質，帶動相關產業的發展，以振興工商及提昇縣民的生活品質。

一、促進產業投資

成立單一窗口

本府自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成立「促進產業投資單一服務窗口」，為業者提供有關投資之諮詢與受理的窗口，至九十年二月為止，共受理了七十八案，協助業者完成設廠並領得工廠登記證者有九件，總投資金額達十二億三千餘萬元。

設立科技創業中心

本中心為國內第一個由地方政府主辦的育成中心，主要以資訊、通信、機械、生物科技及各類設計行業為招商對象，協助其尋找技術合作的大廠或學術單位、籌措資金、舉辦成果展示，進而成立公司等。中心於八十九年七月八日開幕營運，現有十二家廠商進駐，以生物科技業者最

多，共有五家。

開發利澤工業園區

為協助廠商投資取得工業區土地，降低初期建廠成本壓力，達成振興產業競爭力之目標，經濟部工業局向經建會申請中長期資金貸款一百億元以投資取得工業區土地出租，本縣利澤工業區為五個工業區其中之一，已於八十九年十一月正式發布出租要點。且為配合市場需求，九十年二月由工業局將工業區未出售之設廠用地四·七公頃調整規劃為「相關產業用地」，以利引進批發、零售及餐飲業、工商服務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及金融、保險及不動產等產業，以提高申購意願。

而為配合本縣產業發展，吸引高科技產業設立，經濟部八十九年十二月已同意於利澤工業區第二期土地規劃為智慧型工業園區。有關園區規劃、開發及施工，將由經濟部工業局統籌辦理，本府則配合市場調查及招商等事宜。本府業已成立專案小組全力配合相關事宜。

二、加速風景區建設

烏石港遊客服務中心

烏石港業獲行政院觀光發展推動小組同意列為漁業多功能示範港，相關遊客服務設施目前正積極施工中，未來將提供賞鯨豚活動、參觀龜山島及進入宜蘭縣旅遊之服務窗口。

礁溪湯圍溝溫泉公園建設

建設礁溪公園及擴建溫泉游泳池，成為溫泉文化公園暨全縣性旅遊服務資訊中心，並提昇礁溪地區形象，建立溫泉文化之鄉。湯圍溝公園工程規劃設計工作，正積極辦理中，第一期工程預定於九十年八月發包，相關後續工程將持續爭取經費開發建設。

五峰旗風景區建設

目前已完成整體規劃，將逐年籌措經費，分年、分期開發建設，充實區內公共設施，強化遊憩功能，俾提昇遊憩品質，帶動觀光發展，繁榮地方。其次停車場不足情形及公共設施不足部分，目前已租用私有地完成闢建第一期停車場及相關步道整建工作，後續工程將繼續爭取經費辦理。

宜蘭河濱公園建設

第一期〈中山橋至慶和橋〉低水護岸景觀工程、北岸堤防景觀綠美化工程及南岸堤防景觀綠美化工程，已於八十九年五月完成，第二期工程〈慶和橋至宜蘭橋〉包括休閒設施工程及護岸景觀工程，目前正施工中。

冬山河森林公園建設

有關森林公園開發建設，目前已完成坡面整治工程、第一期整地工程、第一期植栽工程

。目前正辦理冬山河森林公園旅遊服務中心及附屬工程設計，預定九十年六月底完成局部區域，開放民眾使用。

武荖坑風景區建設

配合二〇〇一綠色博覽會新闢停車場一處及整修改善相關設施；有關整體規劃內容，本府將逐年編列預算或爭取上級補助，推動開發建設。

石牌縣界公園

已完成用地取得，目前正辦理整體規劃及工程設計評比作業中，將籌措經費闢建停車場及休憩設施。

其他鄉鎮所屬遊憩區規劃建設，本府均積極協助爭取經費推動，如蘇澳冷泉、五結鄉村公園遊憩區、永鎮濱海遊憩區、安農溪泛舟活動、員山溫泉公園、蘇澳砲台山風景區、梅花湖風景區等。

三、大型開發規劃

南澳農場國際會議中心

為落實「國際會議中心計畫」，經積極籌劃標得南澳農場十年委託經營權，短期以休閒農場舉辦活動繼續經營，長期研議取得「專案經營」，推動「國際會議中心計畫」，經多次簡報、投

資者說明會，目前正積極進行整體規劃與評估中。

清水地熱發電暨多目標利用

為強化清水地熱遊憩功能，積極規劃爭取清水地熱遊憩區，成為再生能源博物群之多功能、主題性之觀光旅遊景點。目前配合經濟部能源會實施地熱發電計畫，業經中油、台電同意無償贈與地上設施，目前正積極辦理招商作業中，以引進民間投資。

頭城海水浴場整體開發

頭城海水浴場為本縣唯一的海水浴場，為配合全縣整體觀光發展，經規劃定位為觀光旅遊度假勝地，本案業經協調交通部觀光局同意主導整體開發，本府全力配合推動，目前正進行保安林解編作業，惟受八十九年象神颱風影響，致海灘侵蝕嚴重，目前正評估納入烏石港填海造陸B1-O1整體規劃考量中。至於現有設施仍持續加強整建與改善，另露營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業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完工。

冬山河水上海濱公園，經多次簡報、投資者說明會及地方說明會，目前進行整體開發之規劃與引進民間投資評估作業。

發展海上藍色公路

結合台北縣淡水漁港、基隆碧沙漁港及本縣烏石漁港，發展海上藍色公路。於八十九年五月試

航，本府正積極聯合北基縣市政府尋求相關法令配套措施，作為推動依據。

四、觀光遊憩推廣

觀光旅遊資訊電子化

配合二〇〇一年宜蘭綠色博覽會活動，已完成九處全縣「觀光旅遊資訊服務站」，以達到輕鬆旅遊及休閒舒適的目的。

為鼓勵研發具有宜蘭特色之觀光紀念品，以提昇本縣產業形象與品質，活絡觀光紀念品產銷市場，促進觀光發展，九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九十年七月二十日止，特舉辦「蘭陽之美——二〇〇一年宜蘭縣觀光特色紀念品」評審。

五、發展休閒農業

發展休閒農業著重於休閒設施環境的改善及休閒農業整體行銷。公共設施環境改善部分八十九年度申請中央補助執行員山鄉枕頭山休閒農業區建設經費八五〇萬元。九十年度仍續輔導成立中山、玉蘭等二處休閒農業區及輔導各休閒農業區辦理公共建設與旅遊行銷等業務。

參、交通與水利

交通係經濟發展、拓展產業的原動力。本縣受到自然地理環境的阻隔，對外交通極不便利，長久以來影響工商發展甚鉅，為加速區域內的交通建設，本府已完成交通運輸整體規劃，對於全縣路網、都市停車問題、交通管理等研擬改善方案，且就快速運輸系統設置進行評估，以期完成全縣交通建設短、中、長期計畫，以提高生活及生產環境的便捷性，並改善都市交通問題，盼藉由改善交通帶動地方繁榮。此外，本縣境內山地地勢陡降，造成河川湍急，加上如有颱風侵襲或外圍環流，或於東北季風盛行時期，輒有暴雨集中，極易發生山洪暴發，造成低窪地區積水，危及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因此海岸保護、集水區山坡地水土保持、防洪工程、河川治理及區域排水等工作，均為施政重點。

一、建構交通路網

改善聯外交通

目前除興建中的北宜高速公路，預定於九十二年底通車外，本府亦積極建請行政院交通部應以宏觀長遠的角度，規劃闢建北宜直線鐵路，並納入環島鐵路系統。目前正由交通部從技術可行性、財務負擔及興建的時效與影響，進行審慎分析評估。

東西向五條道路規劃

以本府「宜蘭縣總體規劃」為藍本，同時配合國道新建工程局之「北宜高速公路頭城—蘇澳延伸段計畫」，從整體路網觀之，將以北宜高速公路、台二、台九省道等為南北向主要幹道，配合東西向幹道組成完整之路網。本計畫概算第一期經費約為七〇億一、八〇〇萬元；第二期經費約為七一億六、九〇〇萬元；總經費為一四一億八、七〇〇萬元，將積極向中央爭取全額補助辦理。

宜蘭市外環道路

宜蘭市外環道路為台九線二城蘇澳段改善計畫中作為過境宜蘭市之幹道，長七．一公里，第一期已於八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第三標宜蘭市都市計畫路段長二．七公里，工程費一億七、六七三萬元；第一標工程已於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完工；第二標K±680—K±851 宜蘭河橋新建工程，已於八十九年三月十日開工，工程期限九〇〇日曆天，預定九十一年十月完工；第四標K±700—K±1100 南端出口至宜十八線路段，目前由公路局辦理工程測量設計作業中，預定至九十一年十月完工，銜接台九線路段則配合鐵路校舍路至蘭陽大橋路段高架工程，預定於九十三年底完工。

頭城外環道路規劃

省道台二線濱海公路其中頭城路段進入市區，尾段為一S型彎道，致常有交通壅塞及肇事情事發生，故擬以外環道路方式紓解交通。本工程長度約二、五二〇公尺，寬度為三十公尺，計需

工程及用地費九一五、二七七、〇〇〇元，正爭取交通部或內政部補助辦理。工程完工後，該路線將替代台二線頭城段南北向交通，並可促進頭城地區繁榮與發展。

一九一線道路拓寬工程

本線道路為南北向以聯絡頭城至宜蘭間之重要道路，原有部分路段路寬僅約五公尺，經本府極力爭取辦理改善，目前已完成砂港橋改建及8K+000—10K+650路段拓寬工程，已替代台九線並紓解部分交通車流。目前尚餘2K+400—4K+160及10K+650—10K+850兩路段未完成，2K+400—4K+160路段已於八十九年五月五日公告徵收，將繼續辦理工程發包，10K+650—11K+173路段亦將辦理測量設計工作，完成後將達全線雙車道標準，發揮紓解南北向交通之功能。

蘭陽溪南北岸東西向道路工程

本計畫預定辦理蘭陽溪北岸道路一至三標工程拓寬改善及南岸道路四至六標工程改善。計畫各項工程均已完成規劃設計，八十九年度上級補助二億四千萬元，已辦理第一、二、四、五等標用地徵收；九十年年度上級並無補助經費，將繼續爭取補助經費，辦理三、六標用地徵收及各標工程發包與施工，完成後縣內將有兩條便捷之東西向道路，提供聯繫山麓及海濱地區，以均衡發展。

山腳觀光道路

為紓解台九線交通，利用宜五線道路及大湖重劃區，將宜五線自礁溪起串聯銜接葫蘆堵大橋北端引道，使整體路線貫通，再對原有道路先拓寬瓶頸路段，再全線拓寬至十五公尺計畫寬度，以確實提供替代台九線及南北向交通通道，並促進蘭陽平原西側山麓地區發展，縮短城鄉差距。

二、停車場工程

鑑於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現有停車場勢必嚴重不足，為改善宜蘭市、羅東鎮、蘇澳鎮等都會區停車問題，除開發計劃區內停車場用地外，並檢討停車問題較為嚴重地區，規劃學校運動場興建地下停車場，並積極爭取上級補助經費辦理。目前除宜蘭火車站後站業已提供使用平面式停車場外，羅東南門地下停車場、宜蘭技術學院地下停車場、蘇澳鎮南安國小地下停車場等均將於九十年內完工，預計可提供一、九〇〇席停車位。

三、海岸保護

本縣頭城、壯圍、五結、蘇澳等地區，近年來發生海岸線侵蝕退縮，危急內陸安全，經本府報請經濟部水利處進行相關觀測研究及保護措施，現已完成竹安、大福、過嶺、利澤、廓後、打馬煙、永鎮、澳仔角等海岸保護工程，經檢討其成效，均能有效增生沙灘，另頭城海水浴場海岸因象神颱風遭嚴重侵蝕，經濟部水利處正積極辦理護灘及養灘工程。未來並持續觀察本縣海

岸變化及進行各項海岸觀測、海象、水深、漂砂及地形調查，配合加強海岸景觀之生態環境維護，以創造良好之海岸空間。

四、地層下陷防治

中央規劃之地層下陷防治執行方案第一期計畫，業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底執行完畢，經檢測，本縣地層下陷之現象業趨於緩和〈近於停止〉，究其原因包括 養殖轉型為海水養殖，減少地下水之抽取； 地下水管制政策〈台灣省地下水管制辦法〉之執行。地層下陷防治執行方案之第二期計畫，九十年開始，本府已成立「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小組」，積極向中央爭取後續防治工作之支援。

五、東部及蘭陽地區治山防災計畫

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計辦理外澳野溪、大里溪、蕃薯寮溪、武營溪、小礁溪、山豬窟、埤城野溪、湖山國小旁野溪、崩山湖、傘箕湖野溪、圳頭溪、合興坑野溪、苦苓坑野溪、武荖坑溪等十四項治理工程，工程總經費五、四八一萬元，除苦苓坑野溪治理及武荖坑溪親水護岸加強工程，尚在執行中外，其餘均已完工。

六、防洪工程—縣管河川建設工程

得子口溪六期工程，總工程費一億一、四七一萬元，目前工程進度達五十一％。

南澳溪治理工程：用地及工程費一、五〇〇萬元，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七、區域排水改善工程

冬山河水際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六、六〇〇萬，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冬山河上游排水改善工程〈義成橋上游四〇〇公尺〉：核定經費四、〇〇〇萬元，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猴洞溪排水改善工程：用地及工程費二、〇〇〇萬元，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北富八仙排水護岸修復工程：核定經費二一五萬五、〇〇〇元，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吉祥橋下游跌水工修復工程：核定經費八〇〇萬元，目前工程進度三十％。

八、辦理公共造產南澳南、北溪土石採取案

為疏浚本縣河川及維護河防安全，本府以公共造產方式「辦理南澳南北溪土石採取」工作，自八十九年十月至九十年二月底止，採取砂石計三六萬九、一五四立方米。

肆、城鄉建設

鑑於近年來城鄉差距日趨擴大，本府除借重專家、學者精確的預測與規劃，以擬定未來縣政建設藍圖外，對現有都市計畫亦積極辦理通盤檢討，並朝著規劃新都市計畫與新社區及美化都市景觀等方向努力，期使城鄉能平衡發展，達到維護生活品質及生產環境，兼具地方景觀特色之目標。

一、「宜蘭縣綜合發展計畫」第一次修訂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為縣治區域之短、中、長期發展的具體指導綱要計畫。本縣綜合發展計畫於民國七十五年完成，目前進行第一次通盤檢討，將就土地使用、生活圈劃設及公共設施標準等，研擬發展策略，並納入中長程計畫，使規劃成果能具體落實。本次修訂於八十八年六月委託規劃以來，目前已完成第二階段期中簡報及第二次鄉鎮市座談會。

二、全面實施容積管制，以健全城鄉發展

適當之容積管制，是提昇環境品質的基礎工程。本縣以「營造生活大縣」作為施政總目標，更應全面促進環境品質的提昇，進而創造優質的生活空間。本府為落實總體規劃的理念及配合中央的政策，於八十六年四月一日全面實施容積管制。為鼓勵策略性產業的設立及特定用地的開發，特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公告調整本縣部分非都市土地建蔽率、容積率，並自九十年一月一日起實施。

三、新訂都市計畫

宜蘭縣政中心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已於八十五年二月公告實施，其細部計畫並於八十六年七月十九日發布實施。有關區段徵收作業，辦理總面積一〇四・九三〇九公頃，開發總費用約一〇一億三、四八七萬九、九二五元。公共工程已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一日開工，預定九十年七月完工，全區作業〈含財務結算〉預定於九十年十二月底完成。

頭城（烏石漁港）細部計畫，業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以府建都字第〇八九〇五九號函公告發布實施。

變更暨擴大宜蘭都市計畫〈南門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已於八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以府建城字第一二三六九九號函公告發布實施。南門計畫區段徵收作業，辦理面積共五・五〇五三公頃，開發總經費約二三億六、二〇〇萬一、〇〇〇元，本範圍內私有土地安置配售已完成交地作業，目前正辦理第二次標售準備作業，全區作業預定於九十年年度完成。

羅東竹林地區細部計畫，業經縣都委會審查完竣，其中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將併入羅東都市計畫（三通）辦理變更，目前正依縣都委會決議修正書圖中。

新擬利澤地區都市計畫，業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查，決議本府應就五十二甲溼地未來規劃利用方向與居民再行協商，經本府於當地召開說明協調會後，仍由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審

議中，若經審查通過即可辦理新訂都市計畫草案之擬定。

四、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礁溪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已於八十八年五月廿六日以府建都字第○五○五九號公告發布實施。湯圍溫泉溝細部計畫亦於八十八年六月廿一日以府建都字第六七三九四號公告發布實施，另因涉及樁位調整部份，已於九十年四月二十四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將由地政單位辦理後續市地重劃作業。礁溪〈東北隅旅館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已於八十八年七月十四日以府建都字第七七四三○號發布實施。

冬山〈順安地區〉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業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八九府建城字第一三六九二八號公告發布實施。

蘇澳擴大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業經縣都委會小組召開四次會議審查，近期將再召開一次小組會議即可提大會審議。

變更暨擴大宜蘭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業經縣都委會審議完竣，因計畫區內涉及多處大型公有土地變更及私有土地變更案，本府已於八十九年八月十八日重新辦理公告公開閱覽，並於九月與十一月辦理兩次公開說明會。將蒐集居民意見併本府刻正進行之宜蘭鐵路以東細部規劃案成果，作為修正參考後，續送內政部審議。

宜蘭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業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八九府建城字第一四〇三八二號公告發布實施。有關市地重劃作業，已在進行財務分析。

羅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業經縣都委會審議完竣，將俟書圖修正完成後，續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四城地區都市計畫刻正於縣都委會審議中。

蘇澳〈新馬地區〉細部計畫，業經提八十八年十二月廿一日縣都委會第九十五次會議討論，同意蘇澳鎮都委會決議廢除細部計畫〈不另擬細部計畫〉，將另以專案通盤檢討方式辦理主要計畫之檢討變更〈含開發方式研訂〉後，依法定程序辦理。

五峰旗風景特定區第二次通盤檢討，業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將俟會議記錄到府修正報核定後即可公告發布實施。

梅花湖風景特定區第二次通盤檢討，目前已經縣都委會審議完成，俟修正書圖後將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龍潭湖風景特定區第二次通盤檢討，業於九十年三月廿日九十府建城字第〇二八五三九號公告發布實施。有關區段徵收作業，辦理面積共一三・四九四二公頃，開發總經費約八億〇、二九四萬一、三一三元，已於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八十九年十二月七日辦理二次土地標售，因

受經濟不景氣影響無人投標，為突破困境，業引進民間行銷概念，俟確定方案及客源後，即依案執行銷售。

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冬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等，正辦理通盤檢討中。

五、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理

為維護本縣生活環境品質，促進非都市土地使用正常化，依據區域計畫法及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規定，嚴格取締盜〈濫〉採砂石及違規使用案件。

六、賡續辦理公地放領業務

對於六十五年九月二十四日以前承租公地，目前仍繼續租賃有案者，進行清查整理，依法辦理公地放領，維護承租農民權益。

七、加強建築管理

建築管理業務委託外審

為解決建管人力不足，並提昇行政效率，落實行政院推動之行政與技術分立之原則，本府已將「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建築物室內裝修審查」及「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抽查作業」等業務，委託台灣省建築師公會宜蘭縣辦事處辦理。另「廣告物許可審查」正與宜蘭縣廣告工

程商業同業公會協商委辦中。

建照地籍套繪圖之重製

建照地籍套繪圖建置之健全，將有助於法定空地及畸零地合併使用之管理，並可快速提供民眾、建築師及行政人員正確之訊息，提高作業效率。第一階段套圖清冊彙整業已完成，目前正進行第二階段清冊套圖轉套繪地籍圖之作業。

都市計畫業務電腦化

本年度賡續委託辦理都市計畫業務電腦化工作，以提昇規劃品質及行政效率，目前業已完成全縣都市計畫套繪地形圖及都市計畫說明書上網工作，未來民眾將可直接由網際網路取得本縣都市計畫相關書圖資料。另建築線指示成果圖數化工作亦持續進行中，未來全部資料數化完成，將可加速本府核定民眾建築線申請案件處理速度，並將持續辦理相關電腦數化工作。

伍、環保與生態

本縣多年來力行環境保護政策，為因應都市化及工業化之發展，對環境品質所造成的衝擊，尤其重視事前的環境規劃，訂定環境標準、管制措施及發展策略，兼採事後的稽查取締，以改善污染情形，維護本縣自然美好的居住環境並減低公害污染，提供縣民一個舒適、寧靜的生活環境，確保縣民的安全健康、資源的永續利用。

一、訂定「宜蘭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

鑑於現行廢棄物清理法及相關法規，對土地上雜草叢生或房舍破損有礙觀瞻之情形，並無制定相關法條予以規範。為維護本縣環境衛生，避免公私有土地荒廢，依地方制度法第十九條第九款第二目及第二十五、二十六條制定「宜蘭縣環境清潔維護自治條例」，並於九十年一月三十一日公布施行。本條例規範土地內雜草不得超過五十公分，房舍不得傾頹或朽壞有礙觀瞻，經通知限期改善未遵行者處新台幣一千二百元以上四千五百元以下罰鍰，再通知限期改善仍未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

二、環境維護

堅持民營電廠有條件申設之立場

針對中央政府開放民營電廠之政策，以維護本縣生態環境為前提，並考量未來人口增加、經濟

蓬勃發展、用電需求增加之趨勢，本府提出宜蘭縣興建發電廠審核基準（六條件）：發電廠需以天然氣或氫氣或再生能源為燃料；發電廠之發電總量（設計容量之和）需在一四〇萬瓩以內；冷卻水應以深層取水、表層排放；投資興建業者須尊重地方民意並提供合理回饋作為地方建設經費；投資興建業者須與本府簽訂環境保護協議書；公法人、公營、黨營機構不得參與投資經營。

擴大民間參與－環保義工服務

有鑑於現今環保政策之推動，須賴全民共同參與方能收事半功倍之效，特訂定「本縣環保義工制度建立實施計畫」與「環保義工組織要點」，招募熱心參與環保服務工作之社會人士，以社區為核心作為環保種子，推動本縣各項環保工作，並強化環境教育之影響層面。目前本縣設環保義工大隊乙隊，中隊十二隊，人數達二、四四六人，主要服務工作為認養空地綠美化點、不定期進行淨灘、環境清理等服務工作及大型活動之場地清潔協助等，績效良好。

加強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及通過後之監督工作

為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之影響，藉以達成環境保護之目的，乃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之規定，加強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及通過後之監督工作。

積極辦理本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預防工作

已成立本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處理中心，因應毒災發生時之督導、協調、指揮及支援地區搶救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等工作。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並配合中央新增公告之毒性化學物質，加強查核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情形，以確實掌握其流向。

加強民眾陳情案件處理

本縣自八十年七月二十四日起，成立環保報案中心，僱用專責人員以二十四小時輪班方式，隨時受理民眾之公害污染陳情。近年來民眾因環保意識高漲，對於政府之要求更多，期許也更高，而宜蘭縣在工商日益蓬勃、觀光業發達、人口增多之情況下，公害陳情案件因而層出不窮。因此加強民眾陳情案件處理品質，縮短處理時間，在最短的時間內將環境污染之傷害降至最低，以達到為民服務之目的。

污染防制

利用縣內水泥廠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有效掌握水泥業污染物排放狀況。

本縣由北到南設置九個人工及二個自動空氣品質監測站，俾根據監測數據，作為污染管制之參考。

徵收固定污染源及營建工程空污費，俾憑以落實空氣污染防制工作及污染者付費之精神。

加強事業廢水之稽查管制，推動河川水質及地下水質之監測，確保水資源之永續利用。

落實自來水及飲用水設備管理維護之稽查，以維護民眾飲用水之安全。

加強固定污染源、營建工程之稽查管制，推動機車之定期檢驗，及宣導鼓勵使用無污染之電動車輛，徹底淨化空氣。

推動社區民眾環保意識

訂定「家戶綠美化競賽要點」，配合社區總體營造推動社區民眾環保意識，積極協助本縣各社區辦理環境衛生改善工作。六年以來計有宜蘭建業、羅東羅莊、頭城仁澤、壯圍壯六、礁溪玉田、冬山太和、冬山梅花、頭城合興、頭城拔雅、頂埔、下埔等社區獲選為全國十大環保模範社區。

依據「本縣環境清潔實施要點」，針對轄區髒亂地點及違規傾倒廢棄物等加強稽查，要求權責機關清理。並考核各鄉鎮市公所執行環境之績效，獎勵績優單位及有功人員。另針對檢舉（陳情）人發給獎金，以防杜污染情事之發生，俾維環保縣之美譽。

垃圾處理

闢建或更新傳統衛生掩埋場：

為加強垃圾處理，近程以傳統性垃圾掩埋場之更新為主要工作，積極輔導各鄉鎮市設置垃圾

衛生掩埋場，目前已完成三星鄉垃圾衛生掩埋場、羅東鎮衛生掩埋場、宜蘭市衛生掩埋場及冬山鄉衛生掩埋場已完工啟用，而五結鄉、大同鄉、礁溪鄉已完成新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計畫書，設計預算書刻正辦理審核修正，頭城鎮新垃圾衛生掩埋場將進行工程計畫書編纂，壯圍鄉則正進行委託工程顧問公司辦理新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規劃工作。

興建焚化爐：

垃圾焚化廠興建工程已獲環保署列入國建六年計畫—垃圾處理第二期計畫，並由經建會列管中。本案廠址選定於利澤工業區內，現已依法完成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八十六年九月完成發包，計畫工期為四十二個月，迄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九日止，總工程進度已完成百分之三五·九一；惟自八十八年十月起，因統包商（大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危機，致工程停滯；八十九年二月十七日，興建工程主辦公司更換簽約完成，由原聯合承攬之德商“斯坦米勒”(STERN)公司承接焚化廠興建工程，惟因大穎公司與其協力廠商財務問題尚未解決，致協力廠商以抗爭方式阻撓工程進行，至八十九年七月底止仍無法施工，環保署已於八十九年八月十日與德商斯坦米勒公司解約，並已進行興建工程重新發包。

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減量

積極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

依據行政院環保署推動資源回收四合一計畫，訂定「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資源回收暨垃圾減量實施辦法」，及「宜蘭縣推行資源回收暨垃圾減量實施要點」，藉由督導及獎勵措施推動、輔導各級機關、學校、工廠、社區及其他團體，垃圾減量及資源類回收工作。縣內各級機關、工廠及社區村里執行成果：八十七年度計回收五、九五五公噸，回收率為百分之三·一，八十八年度計回收一一、〇五四公噸，回收率為百分之五·四，八十九年度計回收一七、二二五公噸，回收率為百分之九。

推動廚餘、落葉堆肥處理：

推廣有機廢棄物回收（廚餘、落葉）推肥化處理，鄉村型將廚餘製作有機肥供自家田園施肥、土壤改良等，但都市型因涉及收集廚餘無去處之困境，乃結合宜蘭縣環保聯盟、本縣環保局及本府農業局共同研商籌設本縣有機廢棄物堆肥廠，由禽畜戶共同組成聯合處理體系，由農業局向農委會申請設廠補助經費，由環保局向環保署爭取營運操作補助。

三、環境綠美化

全縣由各鄉鎮市公所選定十二條道路全長約二十公里，預定植栽行道樹計畫，已獲行政院環保署同意補助六二八萬三、八〇〇元，預定於九十年年度完成發包施工，增進全縣行道路樹之綠色資源。

籌設縣立仁山植物園：整建仁山苗圃步道系統，完成第三條步道七五〇公尺，提供縣民登山休閒健行場所。九十年度編列本府預算二、〇〇〇萬元，辦理各項公共設施規劃設計及發包施工作業，預定於九十年度完成。

持續推動加強全民造林，維護國土保安，增加本縣綠色資源。改善環境加強綠美化，重視苗圃育苗工作，增進苗圃多元化之健身休閒及自然教學功能及設施。

四、水鳥保護區計畫

無尾港水鳥保護區東臨太平洋、西界岳明國小、南至澳仔角埕邊、北抵新城溪，公告面積一〇一・六一八四公頃，係全國第一處水鳥保護區，經委託中華民國野鳥學會辦理無尾港水鳥保護區整體規劃，預定總經費約三億五千萬元，未來將規劃建設具有環境教育園區、水鳥生態園區等為環境教育場所，並兼具遊憩休閒、生態旅遊功能的水鳥公園。

陸、農業發展

本縣農、林、漁、牧資源豐饒，本府為改善農民生活並創造有利之生產環境，向來對農漁業發展之投資不遺餘力。除配合政府農業調整方案政策，實施稻田補助休耕、轉作外，更投下鉅資興改建漁港，辦理農地重劃、農水路更新、養殖區汲水等重大工程。在國際貿易自由化的衝擊下，未來宜蘭的農漁業將以提高農漁民收益，逐步實現農民生活現代化、農業生產企業化、農村生態自然化之富麗農村的理想。

一、舉辦二〇〇一年宜蘭綠色博覽會

展現農業、環保、生態、休閒等特色的「二〇〇一年宜蘭綠色博覽會」，今年移至武荖坑風景區舉行，自九十年三月一日至四月八日止，為期三十九天，總計入園人數二十四萬六千餘人次，本次活動共計有八個展覽館、四個展區，立體迷宮與創意的佈置，讓民眾親近綠色、體驗綠色、了解綠色，未來將持續以提暢綠色生活，邁向健康世紀為努力目標。

二、辦理農漁會屆次改選

輔導辦理本縣各級農會、各區漁會屆次改選，計完成農漁會十三單位，依據中央主管機關指定日期期程辦理各級農會小組長、會員代表、理事、監事選舉及總幹事聘任等，計產生會員代表五二二名、農會小組長〈副組長〉二二六名、理事一〇五名、監事三五名、上級農會代表四〇

人；漁會部分計產生會員代表九四名、漁民小組長〈副組長〉五〇名、理事二八名、監事八名、上級漁會代表四人

三、農作物生產

稻米生產

辦理米穀生產，八十九年全期稻作面積一二、一〇二・八七公頃，設置一期作原種田一公頃，二期作採種田六〇公頃。推行稻田休耕計畫，轉作休耕面積計五四〇・八九公頃。為因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將繼續加強休耕轉作，以增加地力，並持續推展有機良質米。

花卉、蔬菜、果品生產

輔導推廣各種蔬菜栽培面積及具競爭力的茶、文旦、高接梨、柑橘、花卉等各項主要園特作物生產推廣與精緻化，並辦理各項茶藝、果品評鑑，提昇生產技術。持續推展少量多樣化及具地區特色農特產促銷展售，推廣有機蔬菜栽培，以提高競爭力。

四、改善農業生產環境，增進農業收益

八十八年度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員山鄉大湖農地重劃區，辦理重劃面積三五五公頃，經行政院農委會核准辦理保留，目前已委請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局辦理工程預算書重編修正作業，俟該局將工程預算書送府，依程序報內政部審核後，即辦理農水路工程暨相關排水工程〈茄冬及大

湖排水〈發包作業。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辦理五結鄉中興、員山鄉宜員、礁溪鄉瑪璉、淇武蘭，總計改善農路十八條，總長度九、一七三公尺，均辦理工程驗收或結算中。

九十年年度辦理冬山鄉太員、壯圍大富、宜蘭市宜員，合計農路三十一條，總長度一八、七二〇公尺，預定九十年年度完工。

五、畜牧生產輔導

為因應世界貿易自由化影響，輔導畜牧產業辦理統合經營，與提昇產業團體自主能力，發揮整體策略經營模式，降低生產成本，並以優質化之畜牧產品提昇產業形象及輔導有機畜牧之推展，九十年年度輔導有機雞畜養業者推廣「有機雞」之飼養及認證，提供市場所需之高優質畜禽肉品，增加銷售通路，以增加飼養戶之收益。

六、漁港工程

南澳漁港新建工程，總工程費三億一、〇〇〇萬元，農委會漁業署負擔九〇%，本府配合一〇%。分三年三期完成興建，已完成二期工程，第三期工程目前正施工中，工程費一億五、〇〇〇萬元，主要工程項目包括興建北防波堤兼碼頭工程、南防波堤工程等，於八十九年八月三十

一日開工，預定五〇〇日曆天完工。

七、漁港功能多元化

為達到漁港功能多元化，興建烏石港娛樂漁業碼頭，其金額為新台幣一、三六八萬元，目前已完成並提供娛樂漁業使用，以發展海上觀光旅遊事業。

八、海難救助

本縣海難救助基金為全省首創，以保障漁民生命財產安全，救助基金八、〇〇〇萬元。八十九年十月至九十年二月計核發漁民海難救助金二一萬五、〇〇〇元、慰問金五萬元，共計二六萬五、〇〇〇元。

九、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

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行政院農委會「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畫」，透過防疫人員定期輔導豬場衛生管理自衛防疫，每週不定期前往肉品市場查核豬隻免疫證明及舉辦養豬農民訓練講習等措施，加強宣導養豬農民正確防疫觀念，落實豬瘟及口蹄疫預防注射。本縣每月實際注射率均超過八成以上，有效阻絕臨床病例發生。

十、寵物登記及晶片植入工作

依據寵物登記管理辦法，本縣為推動寵物登記及晶片植入工作，與轄內十家開業動物醫院簽約

設立「寵物登記站」，結合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及各鄉鎮市公所「公設寵物登記站」，下鄉為民眾服務等措施，擴大服務層面，提高執行成效。執行率已近八成，其中公設登記站榮獲全國績效評比第二名。

十一、設置「流浪動物中途之家」

為建立完善流浪動物收容體系，落實動物保護精神，維護人畜公共衛生及國際形象，提昇縣民生活品質，向為本縣重要施政工作，為此由縣家畜疾病防治所規劃興建兼具緊急救護、短期留置、積極送養及教育宣導等多項功能之「流浪動物中途之家」乙處，該項工程已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底完工，九十年一月取得使用執照並依規定啟用，提供流浪動物及受傷野生動物短期留置。

柒、社會福利與醫療

本府推動各項社會福利、醫療保健向來不遺餘力。社會福利政策主要在扶持弱勢族群，使其受到良好的照顧，尤其對於老人、兒童、殘障、婦女及勞工的協助及照顧，提供民眾經濟安全的基本保障，並且藉由各項軟、硬體的建設，增進福利服務品質；而致力提昇本縣的衛生醫療水準，亦是刻不容緩的課題，本府以「全民健康」為目標，除配合縣民需求，制定地方衛生政策外，並積極整合社區資源，加強衛生教育宣導，以確保縣民健康及提昇民眾生活品質。

一、社會福利服務

老人福利

為落實貫徹老人福利工作，肯定老年人對社會之貢獻，八十九年繼續實施敬老福利津貼，並藉此促使中央政府重視老人福利，早日實施國民年金政策。此外，賡續辦理老人居家照顧服務、老人生活津貼、改善老人住宅、老人諮詢與問安關懷服務、老人保護網絡、老人免費乘車、設置老人生命連線緊急救援系統、並結合民間資源發行全國唯一集福利、消費、保護三合一敬老金卡等，使其能獲得妥善之照顧，安享老人生活。

身心障礙福利

辦理各項身心障礙福利補助，促使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理，並照顧其生活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推展身心障礙幼兒早期療育服務，及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辦理各項教育宣導活動，激發身心障礙者之天賦潛能，以培養樂觀進取精神，並促進親子間感情融洽；加強身心障礙者之生活照顧、豐富身心障礙者之精神及文化生活；輔導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健全組織並充實改善設施設備，提昇服務品質。未來本府將擴展持續性與支持性的照顧服務、擴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參與、推展各項福利服務活動、提昇身心障礙者職訓品質及就業機會、並提昇無障礙生活品質與空間。

婦女福利服務

本府為積極協助受暴婦女及發展婦女福利服務，並落實婦女權益的推展，自八十三年成立宜蘭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以來，已協助無數婦女提供家庭諮商與幫助，保護受暴婦女免於再受傷害。同時，成立婦女庇護所，收容對象以婚姻暴力受暴婦女為主。另對於喪失工作能力之離婚、喪偶婦女，本府亦提供其緊急生活扶助之補助、辦理婦女訴訟補助及協助婦女自我保護之面談及電話諮詢、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宣導活動。未來將以舉辦婦女社區大學等活動為主，希望透過成長課程及技藝學習等，豐富婦女之精神生活，並協助擬定其居家生涯規劃。

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

為推展兒童少年保護工作，落實兒童少年福利等相關法令，內政部設置全國性婦幼保護熱線，

提供全國作為婦幼遭受暴力通報。對於通報之兒童少年個案，評估其情況，安置於機構或寄養家庭，對於在家之兒童少年亦以定期追蹤訪視之方式辦理。針對喪失家庭功能或經濟困難之兒童少年，本府提供其生活扶助。未來將加強本府與縣內社會福利機構之互動關係，對於寄養、追蹤訪視，持續委託民間機構辦理。另加強兒童少年福利服務及法律諮詢工作，擴大辦理宣導活動，俾以倡導並建立青少年正確的價值觀。透過在職訓練，加強兒童少年保護工作人員的專業能力，提昇專業人員的知能。

志願服務

辦理聯合勸募活動，結合縣內社會資源，協助本縣社會福利機構改善院舍環境、充實設備及辦理活動，以提高服務品質。

持續召募擴大志工陣容，九十年計有蘭陽大專青年返鄉服務隊及世界展望會守護天使隊等二隊四十五人加入。

本府志願服務業務績效評鑑，再度榮獲全國第一名，自內政部頒布祥和計畫辦理評鑑制度至今，本府是唯一屢獲此殊榮縣、市政府。

社區發展與照顧

輔導各社區籌組立案，積極推行社會教育、社區文化活動及福利服務工作，鼓勵社區居民基

於共同需要，積極主動提供社區各種資源，配合政府行政支援與技術指導，從事綜合建設，發動社區民眾共同維護既有建設成果，以增進居民福祉，落實社區發展功能；並輔導鄉鎮市公所及轄內社區申請內政部獎助，以興建活動中心、充實守望相助設備、加強社區綠美化、社區圖書室或社區刊物、辦理精神倫理文化等活動，並輔助各社區推動基層公共建設，以提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

本府為活絡社區老人之社區關係，結合社區志工、機構、社區活動中心、廟宇等，輔導鼓勵各社區廣設老人午餐俱樂部（定點用餐）與外送服務，提供本縣六十五歲以上之中低收入戶老人餐食服務，以強化其身心健康，安享餘年。到目前為止全縣計有十九個社區辦理老人餐食服務。爭取社會替代役役男三十五位，針對本縣列冊之獨居老人從事如居家環境改善、陪同代購日常生活用品及友善訪視等服務。

二、推動原住民發展方案

振興原住民文化，充實本縣原住民文化傳承活動，以原住民族語振興、傳統文化藝術學習、民族教育（社會教育、成人教育、親職教育、青少年教育及學前教育）為主要範疇，並輔以二山地鄉泰雅文物館之興建，積極維護、保存、利用、再生原住民傳統之優良文化，使原住民社會更了解自己族群的文化意義與價值。

輔導辦理部落型之技能技藝訓練，配合社區總體營造產業之發展，依原住民地區特性，集合若干部落之原住民，辦理訓練並輔導創業或就業。

辦理原住民社會教育，強化原住民青少年輔導，並本於「機會均等」原則，為原住民青少年及兒童營造且有助於學習之情境，培養其社會環境調適能力，提供充足的文化刺激，加強文化教育、課業輔導、生活教育，以縮短城鄉學習落差，增長成就動機，為原住民社會發展奠定健全之基礎。

積極推展原住民體育運動，維護原住民運動權利，並推動山地鄉室內綜合體育館之興建，以改善山地鄉體育設施，提昇原住民生命品質及培育原住民運動人才。

加強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與保障，並宣導土地相關法令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以保障土地權人或使用人之權益。另加強辦理部落更新及建地面積，增加原住民保留地之開發利用，改善原住民生活品質、居住環境、公共衛生等設施，提高土地合理有效利用及提昇原住民經濟與生活，防止人口繼續外流。

整建原住民部落公共設施，實質改善原住民部落生活環境設施為基礎，結合其獨特且豐富的人文與自然景觀資源，妥為規劃發展原住民地區觀光遊憩事業，促進產業升級，平衡山村產業人力結構。

原住民經濟及產業發展，將以推動原住民族經濟，活化原住民部落生機為輔，在原住民部落以土地及自然景觀資源，結合當地觀光遊憩、文化資源、森林資源等作為發展，朝向建立符合保育原則、精緻化、地方化特色之民族經濟體。

三、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希望工程

由於國內經濟景氣持續不振，造成失業率上升，本縣亦面臨就業困難的窘境。因此配合行政院「永續台灣就業工程計畫」，並依據地方發展特性，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擬訂本府就業工程計畫，以創造本地工作機會。預估爭取九、二一四個就業機會，從事環境整理、綠美化、風景據點解說及社會服務等工作。

四、社區衛生工作的推動

衛生所改建及空間規劃

礁溪鄉衛生所與戶政事務所辦公廳舍合建案，行政院衛生署已同意補助興建經費，並正由本府建設局辦理規劃設計草圖中。

頭城鎮衛生所辦公廳舍空間規劃，衛生署已核定補助四、〇二九、〇〇〇元，目前已發包施工中。

爭取南澳鄉衛生所空間規劃及擴建，衛生署已同意補助，並正進行草圖公開甄圖。

大同鄉衛生所擴建併空間規劃案已獲行政院衛生署撥款補助二、三、八〇〇、〇〇〇元，並積極辦理規劃設計中。

社區健康營造

本縣於八十五年率全國之先，著手辦理十二鄉鎮市的社區健康評估，旋於八十六年推動「社區健康計畫」。八十九年度各鄉鎮市皆已成立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同步推展營造健康社區任務。目前十二鄉鎮市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均成立推動委員會、志工及其分屬的營造小站組織，並結合二七二個機關團體，再藉由媒體報導的傳銷策略，與縣民群策群力共同營造健康的社區。

腸病毒防疫工作

嚴密監視腸病毒疫情，建立醫療院所監視通報系統，並成立腸病毒防疫小組，由縣長擔任召集人，整合動員宜蘭縣區域醫療資源及各相關部門之行政資源，全面進行相關防疫措施，使每日平均疑似病例數迅速下降，有效減少重症死亡病例之發生。並呼籲及教育民眾以勤洗手避免感染腸病毒，本期於本縣十二鄉鎮市辦理腸病毒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計一、四四〇場次。

登革熱防治工作

為加強辦理本縣登革熱防治工作，本縣十二鄉鎮市衛生所每月辦理病媒蚊密度調查，自八十九年九月至九十年二月計調查一一五村里，且對病媒蚊密度指數超過二級以上者，即通知本府環

保局辦理孳生源清除工作外，均再次復查該村里病媒蚊密度指數。目前本縣均未有村里超過媒蚊密度指數警戒區，但仍加強登革熱之衛生教育，於八十九年十一月三日至二十一日舉辦十二場次鄉鎮市校園師生病媒蚊密度調查學習營，希望藉由校園師生之推動，讓登革熱防治工作，能由學校深入家庭及社區，號召民眾動手清除孳生源。

五、提升區域醫療服務品質

健全區域醫療體系

目前宜蘭區域醫療網已完成第三期計畫，階段性工作重點在於：

輔導及整合區域內之醫療機構，並加強發展特殊醫療服務體系；成立協調委員會及醫事審議委員會，共同討論醫療政策措施、服務事項、醫療糾紛之排解、責任醫院之考評及相關議案之審核；善用區域教學醫院醫療資源，委託其辦理各項 ACLS、EMT-I、PALS 等救護訓練。

每年辦理縣內醫院、診所訪查輔導，遴選專家實地訪查病歷管理、檢驗品質等，協調發展雙向轉診制度。

持續辦理並提昇蘭陽糖尿病共同照護網，推動醫療院所參與認證，使糖尿病患者得以獲得完整、就近及連續性的照護。

加強醫政督導考核並辦理本縣各類醫事人員（包括醫師、牙醫師、藥師、醫檢師、護理師及

社工人員等）繼續教育，以提昇縣內醫療服務品質與水準。

建構長期照護服務網絡

積極輔導縣內各醫院辦理出院準備服務，強化居家與社區式照護服務和機構式的照護服務，並提供暫托（喘息）服務，設立長期照護管理示範中心——提供「單一窗口」的諮詢、轉介服務，和老人生活輔具的展示、轉介服務；辦理長期照護相關人員之在職訓練，以提昇長期照護品質，增進失能者及老人接受居家照護比例，加強民眾的長期照護教育與宣導：編印宣導單張、海報、旗幟透過媒體廣告及網路；宣導月或配合特殊節慶——結合縣內各單位辦理「關懷老人」系列活動暨長期照護機構與輔具展示會，共辦理五十三場，約二萬名老人參與活動。

加強精神衛生管理工作

積極推展改善精神醫療設施，建立區域性精神醫療網，規劃溪南、溪北設置精神科緊急處置中心，並輔導精神科急性病床之申請及急診醫療服務，以提供社區精神病患急性發作時之緊急醫療照顧，建立本縣完整之精神醫療服務網絡。

為促進社區民眾心理健康，爭取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設立，並輔導社區精神復健機構業務，協助精神病患醫療費用及社會福利補助，落實社區病友追蹤管理及提供居家治療服務，以提升社區精神醫療保健服務品質。

辦理相關教育研習，提升精神醫療及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加強病患家屬及民間團體資源聯繫合作，並協助提供穩定之病友就業、就學輔導。

山地醫療照護計畫

由本府衛生局主導，整合本縣羅東聖母醫院及兩山地鄉衛生所之醫療資源，並由羅東聖母醫院與大同鄉衛生所及中央健康保險局共同合作辦理——「提昇山地鄉醫療資源整合計畫（HSC）」，提供山地鄉各部落巡迴醫療、南山村夜間待診及急診、後送、轉診服務，另增加慢性病訪視、次專科服務（如婦產、骨科及眼科）等，以提升鄉民就醫可近性，減少當地民眾鄉外就醫，節省社會成本及解決就醫之不便。鑑於飲酒生活習慣之不良、高生育率及高死亡率等，除加強社區民眾衛教外，並針對國中生做生涯教育。

另爭取衛生署經費，補助大同、南澳鄉緊急醫療相關設備、牙科X光機及X光設備，並委託本縣牙醫師公會辦理南澳鄉之口腔醫療保健服務。

辦理遠距醫療會診計畫

將「遠距醫療會診／特別門診」視訊設備，開放供各醫療院所登記使用，以提供病情有特殊需要之縣民得以就近獲得良好治療，節省縣民於人力、時間與金錢方面的消耗，摒除就醫與學習之時空障礙，本期共會診三十三例個案。

透過視訊系統辦理各項遠距教學、遠距會議，建立基層醫事人員「終身學習、在地進修」管道，節省與會人員兩地往返之時間與人力，本期計辦理衛生教育遠距教學一場次（共八十三人參加）、遠距視訊會議一場次。

捌、社會治安與防災

近年來受到國內外環境快速變遷與政治、經濟、文化、科技之交互影響，民眾追求生活品質及內涵不斷提昇，導致治安環境漸趨複雜，各種災難的發生也隨之增加。維護社會治安與災害防救是本府一貫施政重點，今後仍需不斷地檢討改進，就影響治安及全體縣民生命財產安全等因素提出研討，研擬具體可行辦法，落實執行，以維護本縣祥和安寧的生活環境。

一、犯罪偵防

偵防績效

本期轄內發生重大刑案八十六件，破獲七十五件，破獲率八七％，對未破重大刑案，每週由警察局長親自主持會議，檢討分析，積極偵辦。

加強執行檢肅竊盜

就轄內竊盜案件，每週分析發生時段、地點、犯罪手法，藉以編排巡守勤務，本期計發生二、八九六件，破獲一、五〇七件，查獲人犯四〇八人。

徹底檢肅非法槍彈

對轄內有能力製〈改〉造槍械之鐵工廠，加強查察及佈線查緝。本期查獲制式槍枝六支、改造槍枝廿六支、土製槍枝三支。

持續檢肅流氓

配合「迅雷專案」、「治平專案」之實施，積極針對隱身幕後操控不法之幫派首惡，指定專人監控蒐證，提列檢肅目標。本期計提報認定為情節重大，列冊輔導流氓八名，移送治安法庭審理九人，經裁定感訓者四名，已移送感訓處分者四人。

積極查緝煙毒

全力執行加強查緝肅清煙毒工作，本期計查獲海洛因一五七件一五七人，沒入海洛因四九四・一四三公克，查獲安非他命三七五件三七五人，沒入安非他命六九四・五一公克。

加強取締地下錢莊

針對轄內地下錢莊，積極循線偵辦，本期查獲地下錢莊五件六人。

取締盜採砂石工作

嚴密規劃巡邏勤務及情報佈建查緝盜、濫採，本期計取締盜採案件五件，查扣犯罪工具挖土機一部，大貨車三部，移送法辦八人；另查獲濫採四件，十四人，查扣挖土機四輛，大貨車四輛。

加強預防青少年犯罪工作

近年來青少年犯罪人口持續上升，犯罪年齡逐漸降低，除督飭各分局針對轄內易犯罪場所經常

查察，同時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店及夜間飆車，以消弭犯罪誘因。定期舉辦「春風方案」，藉此拉近與民眾之距離，為警民關係建立良好基礎。本期計勸導青少年、兒童深夜遊蕩及出入不當場所一八五人，查獲妨害性自主三件三人，性交易一人、竊盜七十件九十八人、搶奪三件三人，強盜一件一人，毒品十件十人，賭博二件四人，公共危險一件一人，妨害公務罪二件二人，偽造貨幣三件四人，偽造文書一件一人，傷害三件四人，少年虞犯一人，違反少年福利法二件二人，無照駕駛四二九人。

二、強化勤務指揮中心功能，爭取破案先機

為能有效立即偵破各類重大刑案，特訂定「受理重大刑案立即反應通報系統標準作業程序」，要求各分局於接獲重大刑案通報時，立即以無線電指揮線上警力及各分駐〈派出〉所，並通報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統合調度警力全面攔截圍捕，以求立即反應、立即偵破。八十九年十月三日及四日分別在宜蘭市立即偵破二件五人機車搶奪案，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在宜蘭市立即偵破強盜案一件一人，即時有效壓制接二連三發生之機車搶風，為最顯著案例。

三、規劃聯外重要道路路檢勤務

為有效維護治安，防範歹徒及防堵各項違禁物品進出本轄，從事不法活動，以期淨化本縣治安環境，特於「梗枋」、「北宜」、「英士」、「南澳」等四處對外聯絡道路設置路檢點，全天

候二十四小時派遣專責警力執行路檢勤務；尤其在北宜路口、梗枋路檢點裝置遠距視訊監視器，過往人車均可透過光纖顯示在警察局螢光幕上，不但可錄下影像，遇有狀況，可立即出動攔截圍捕，打擊犯罪。本期計查獲刑案四十三件，通緝犯四十八人，本尋人口一一八人，交通違規八、七七三件，酒醉駕車五十五件。

四、交通安全

道路改善工程：

改善鄉道行車視線不良路口，增設反射鏡廿二桿、警告標誌十八桿、增繪標線二、五〇〇公尺，對促進行車安全頗有幫助。

取締砂石車超載：

在北宜路二城交流道設置管制點，以防制十輪以下砂石車逃避稽查，並與梗枋卸貨場同步實施全天候路檢勤務，配合活動地磅車，對行駛北宜公路砂石車實施稽查。

警察局與環保局組成聯合稽查小組，針對砂石車必經路線分置三星組、員山組，每週二次重點稽查。另一機動組於晨間或晚間機動稽查砂石車滲漏污水、未覆蓋帆布、飛散砂石及號牌污穢貨車，八十八年二月份起機動組加強重點稽查台九省道蘇花公路砂石車違規。

本縣為防制外縣市將廢棄土石傾運至本縣境內，由警察局與建設局組成聯合稽查小組，於省

道台二線石城段〈縣界〉，全天候實施稽查取締。發現傾運廢棄土石車輛欲行進本轄者，原車遣返。

於本縣轄省、縣道或鄉、鎮、市重要幹道，選擇重點時段加強取締違規超載。

本期計取締砂石車超載四七四件。

五、推行守望相助

本縣十二鄉鎮市，二三五村里〈二〇四個社區發展協會〉，現有村里、社區守望相助隊計有六十九隊，公寓大廈巡守隊七十七隊；另輔導裝設家戶聯防警鈴一、九九八戶，警民連線系統三二七戶，錄影監視系統五八二戶。

每月召開「守望相助規劃輔導會報」，並督促鄉鎮市公所召開「守望相助執行會報」，持續發揮規劃、輔〈督〉導及執行功能，並對各守望相助協助維護治安著有績效人員於會報中表揚。

六、積極執行消防工作

辦理防火教育宣導：

除平時於各種勤務加強防火宣導外，每年於「一一九消防節」、「春安工作」、「清明掃墓」等重要節慶期間，訂定擴大防火教育宣導工作計畫，舉辦全縣擴大防火教育及宣導活動，協調大眾傳播機構協助推行。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縣內依法應設置消防安全設備場所，其管理權人應委託消防設備師或消防設備士，定期檢修消防安全設備，其檢修結果應依限報請當地消防機關備查。本縣甲類場所八十九年度申報率八十九%。

推廣防焰物品：

依規定縣內十一層以上建築物、地下建築物及公眾使用建築物，其使用之地毯、窗簾、布幕需為防焰物品，依規定業者應於八十九年六月底前，全面改善完畢，八十九年度未依規定使用防焰物品，計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九十六件，依消防法舉發九件。

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依消防法第十三條規定，縣內一定規模以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應由管理權人遴用防火管理人，就建築物整體，製定消防防護計畫，並據此計畫實施滅火、報警及避難逃生訓練、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監督用火、用電及其他防火事宜，八十九年度未依規定遴用防火管理人，計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一八八件，依消防法舉發七件。

液化石油氣逾期鋼瓶管理：

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定，針對分(灌)裝場違規

灌裝逾期鋼瓶，分銷商逾期鋼瓶不送檢驗之情事，嚴加取締，八十九年度共取締違規業者四十六家，逾期鋼瓶一四九支。

推動婦女防火宣導組織：

成立礁溪、宜蘭、羅東、蘇澳、五結等五個婦女防火宣導隊。深入各社區、公寓、大廈從事防火、防災宣導，落實住宅火災預防宣導工作，降低住宅火災發生率及其引發之傷亡率。

興（整）建消防分隊廳舍

興建南澳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及車庫，八十八年度獲內政部消防署補助新台幣一、七九〇萬元，自八十八年三月十五日起開工興建。該大樓於八十九年十月落成使用，可同時容納六部各型救災車輛。

興建南方澳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及車庫，八十七年度經本府專案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獲得同意補助經費計新台幣二、四七五萬元，於八十九年十月完工落成啟用，可同時容納六部各型救災車輛。

興建廣興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及車庫，本縣義消總隊故總隊長陳燈章先生，捐贈二筆私有土地作為興建用地，並獲得內政部消防署優先於八十九，九十年度編列合計補助款新台幣一、九八〇萬元。業於九十年一月三十日順利辦理招標發包，預定於九十年九月卅日完工。

興建蘇澳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及車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同意無償撥用面積一、〇〇八·五七平方公尺國有財產土地，作為興建用地。經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經費，九十年度業獲同意補助二、四〇〇萬元。目前正在規劃設計中，預定於六月底辦理發包手續。

本縣消防局局本部及宜蘭、壯圍、頭城、羅東、冬山等消防分隊辦公廳舍，目前過於老舊，空間狹窄、屋頂嚴重龜裂漏水及南方澳、南澳消防分隊週邊及內部設施欠缺，極待整修建及增添，八十九年度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補助款，業於九十年一月十六日奉核定補助南方澳、南澳等分隊新台幣一六〇萬元，消防局局本部及宜蘭、壯圍、頭城、羅東、冬山等五個消防分隊整修工程費新台幣四九八萬元，預定於九十年六月三十日前整修完竣。

本縣礁溪、大同、三星、員山、五結、馬賽等各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從興建造今已使用多年未經整修，為改善同仁生活環境品質，業於九十年二月訂定計畫向內政部消防署申請補助經費，俟同意後將可儘速辦理整修。

依據內政部消防署研擬「充實消防車輛裝備五年中程計畫」（草案），將自九十一年度起，分年編列相關經費購置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以汰換地方逾齡老舊之車輛裝備，本府消防局已提報計畫，本縣消防車老舊亟待汰換問題，將一併納入該計畫通盤考量，列為補助對象。

七、災害搶救與緊急救護

八十九年十月至九十年三月，本縣共發生火警一六六件，受傷一人，財物損失約新台幣五、三六〇、六〇〇元。

八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十一月一日象神颱風期間，本府消防局配合相關單位搶救壯圍鄉河床受困民眾葉金章先生乙名、疏散台一九一線淇武蘭路附近雲林水利會六人、石城里九四、九五、九七號民房遭土石掩埋三戶十八人及石城火車站附近由於台二線交通中斷疏散兩佰餘人。

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大同鄉加羅湖及九十年元月十六日大同鄉松羅湖山難，本府消防局與警察局、衛生局共同執行山難搶救受困民眾計十六人。

八十九年十月至九十年二月計出勤救護車受理緊急救護四、〇一七件，救護人數三、三九八人。申請直昇機救護三件，護送三人，另由本府消防局救護車送往台北各大醫院就醫為十件十人。

八、建立救災統一指揮調度作業

為提高本縣救災及救護統一指揮調度效率，建立一一九集中受理報案系統，向內政部消防署爭取經費，已獲同意補助，將於九十年度完成第一階段受理報案系統建置。

八十九年七月十九日災害防救法案通過後，本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辦理各項災害搶救、緊急救護、為民服務等受理報案、指揮調度作業，依規定配合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運作，已發揮整體救災通報、指揮調度功能。八十九年十月迄今共成立本縣災害應變中心計二次，另本府消防局亦

應業務需要成立災害應變小組五次。

玖、行政革新

時序進入公元廿一世紀，社會快速變遷，民眾要求政府服務事項不斷增多，對服務品質之要求亦日益提高。為因應資訊生活化來臨及社會環境的發展，政府必須加速行政體系現代化革新工作，以全面帶動競爭力的提昇，貫徹建立「便民、廉潔、效率、品質」之廉能政府的施政目標。

一、資訊應用的推廣

建構寬頻基礎網路

因應寬頻網路之趨勢，結合現有網路基礎，規劃縣府及所屬機關之 GSN 網路提昇為更高速率之 T3 專線、DSL 或 Cable 等寬頻網路，並以本府為全縣行政資訊網路中心，將各機關間連線至本中心達成行政機關網網相連之行政網路 (Intranet)，並逐步推動寬頻網路至鄉鎮市內各村里，擴大各項資訊應用內容及達成電子化政府便民利民之目標。

建置村里資訊服務站

縣內 237 個村里辦公室、活動中心、圖書館、寺廟、教會或公益機構等場所規劃建置村里資訊站，利用隨選視訊技術及設備，並設置寬頻伺服器主機房及網站，利用寬頻線路串接各村里資訊站，建構本縣寬頻基礎網路。並整合縣政資源，結合為一生活資訊網。使村里民只要在村里資訊站或以線路連接至家中就能從生活資訊網站獲得食、衣、住、行、娛樂等各項網站服務。預定於

九十年九月前，先行完成建置二百個村里資訊站目標。

設置公用資訊站 (Kiosk)

規劃於縣內公務機關設置公用資訊站 (Kiosk)，提供縣內民眾查詢及瀏覽政府服務資訊及生活。將來並可推廣電子商務、線上採購及線上下單等民生需求息息相關之項目。預定於九十年七月完成設置五十個據點。

建置宜蘭生活資訊網

規劃建置之主要內容計有電子化政府、觀光旅遊服務網、生活情報網、影音媒體網、童玩藝術網、綠色博覽會、資訊教育網、意見交流網、博物資訊、人文科技、地理資訊等資料網站，其中電子化政府其主要內容是針對本府單一窗口服務及縣政訊息傳遞；觀光旅遊服務網目的是提供本縣各項觀光旅遊、旅遊地理資訊、人文之旅及網際網路版電子地圖等服務；生活情報網內容大多係與家庭生活息息相關，除健康訊息、地方新聞及氣象資訊外，並且結合休閒農業、農特產品及食譜等各式各樣之服務，意見交流網；是本府與民眾間溝通的一種橋樑，目前建置項目有縣長信箱、留言板等功能。

規劃宜蘭人文智慧縣

本府為推動「資訊立縣」目標，落實宜蘭生活大縣理念，並配合中央政府推動人文科技「綠色

矽島」政策，與宏碁集團簽定合作，並組成規劃團隊，針對本縣人文、觀光、產業及環保資源進行規劃設計。現階段已完成人文智慧縣整體規劃，並分為人文史料、自然地理、環保生態、經建行政、終身學習、工商產業科技、童玩及入口網站等群組。下階段將進行各群組資料蒐集、內容數化及資料庫系統規劃建置等工作，以落實宜蘭生活大縣理念，使宜蘭人文科技建置模式成為台灣科技人文島的標竿。

籌劃示範資訊社區

網路寬頻化已是未來發展的趨勢。宜蘭縣政中心周邊共同管道、傳統管道及管理中心等基礎網路建置工程，已具未來寬頻資訊社區整體基礎，為提供縣內社區一處最完善電子化生活資訊社區建置示範，本府現正進行整體規劃評估。將視訊、通訊及資訊加以整合，且將該社區環境、治安及各項交通等監測一併考慮以電子化建置，使該社區未來成為高級資訊社區。該社區內有縣議會、縣政府及地方法院等機關，對於政府機關的資訊服務網亦可一併規劃建置，以提昇政府資訊服務的品質。本社區完成整體規劃建置後，將可作為本縣後續辦理區段徵收開發之參考模式，亦可成為未來其他縣內社區電子化之示範點。

二、加強為民服務

推動單一窗口

本府自八十七年十月十六日起開始實施「營利事業登記證」一元化櫃台之單一窗口，受理民眾申請審查發證；亦於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於縣工業策進會設置「促進產業投資單一窗口」，特別針對新設企業協助加速申請作業，並於八十九年三月初擴大改善服務櫃台，俾使民眾至本府洽公不僅能「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且能有更寬敞舒適的洽辦書寫休憩空間。同時，藉申請案件處理時程的縮短，解決繁文縟節，公文旅行之現象，提高行政效率，使民眾獲得簡便、迅速、滿意的服務，造就有效能的現代化政府。

辦理縣民時間

依據本府「縣長接見民眾實施要點」規定，民眾申請會見縣長得以口頭、電話、書面方式向為民服務中心申請。本府自八十年三月開辦此項業務以來，頗得民眾讚許，實質上亦為民眾解決諸多問題。歷年來縣長接見民眾協處之案件以建設類、地政類之問題居首，教育類、農政類及社政類等居次。實施迄今確已建立一良好溝通管道，使縣民難題獲得適當解決途徑。經統計八十九年十月至九十年三月受理六十八件，接見人數二四八人次。

法律扶助服務

為落實法律扶助業務，自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起，積極輔導各鄉鎮市公所全面設立法律扶助服務處，截至九十年三月底止，除大同鄉外，本縣各鄉鎮市皆已開辦法律服務業務，每

週均聘請法律顧問協助縣民解答法律疑難問題。

強化便民服務措施——戶政簡政便民措施

製作戶政服務標準作業規範、統一作業流程、申請書表標準格式，策劃推動戶政 ISO 9001 之服務品質認證。

開辦午間照常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及實施單一窗口受理即可獲全程服務，並實施奉茶暨到府服務，做到人到茶到，便利患有重病、身心障礙行動不便者辦理戶籍申請，以提昇服務品質。

辦理縣內傳真跨所服務，代發轄內除戶暨日據時代戶籍謄本，以資便民並提昇行政效能。

擇定宜蘭、羅東兩戶政事務所實施每週三夜間受理服務，並對縣內停車不方便之宜蘭、羅東、蘇澳、礁溪、三星、員山等六所，實施「快易得」免下車申請戶籍資料，方便民眾。

辦理戶政巡迴服務，如到府服務、下村巡迴服務，受理有關戶政法令及戶籍登記詢問，解決民眾戶籍上疑難問題。

配合內政部推動第二代戶役政資訊系統建置、光復後除戶戶籍簿冊光碟計畫，並逐步全面換發各鄉鎮市之門牌，以應地方民眾需要及行旅訪客、郵遞送達及戶籍管理之便利。

縣政建設應有全方位發展，請各位議員先生、女士不吝提供寶貴意見，守成與縣府同仁必定誠心受教，繼續努力。總體而言，近年來本縣整體生活環境，已建構了良好的基礎。宜蘭縣政未來發展重點，將著重於交通、大學、觀光及社會發展，並致力於培養具有歷史感的公民，建立終生學習的社會，創造優質的生活空間及建立良好的產業環境等指標，冀以務實、穩健步伐，建設蘭陽成為美麗、富裕、智慧、安全、健康的「生活大縣」。最後
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先進健康愉快，事事如意。